

证券代码：688232

证券简称：新点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5-033

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及其他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立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新点软件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新点软件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新点软件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积极措施，落实《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。公司编制的《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2025 年上半年具体举措实施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新点软件关于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